

方正富邦资管-沅盈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投资经理变更通知

尊敬的资产委托人和资产托管人：

根据方正富邦资管-沅盈 2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七、投资经理的指定与变更”的约定“资产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变更投资经理,并在变更后及时告知资产委托人。资产管理人在上述变更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在资产管理人公司网站公告调整事项即视为履行了告知义务。”

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张威正式提出辞职,为不影响本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现将投资经理变更为李弘毅。投资经理简历:李弘毅,新西兰怀卡托大学金融学专业商务分析(金融分析)学士学位。现任职于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机构业务三部。投资经理变更的生效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6 日。

特此通知。

管理人：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7 日

